

证券代码：002377

证券简称：国创高新

编号：2013-052号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7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13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公司2013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13年三季度报告正文》的具体内容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公司2013年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的具体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